

# 重庆大学部门文件

---

## 关于开展 2025—2026 学年第一学期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大类分流工作的通知

学校各单位：

根据《重庆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大类分流管理办法（2025 年修订）》（重大校发〔2025〕26 号）（见附件 1），经研究，学校决定启动 2025—2026 学年第一学期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大类分流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组织领导

学校设立本科生大类分流工作领导小组（简称“领导小组”），负责学校本科生大类分流工作政策的制定和全校性工作的组织，审议有关重大事项等。各大类设立本科生大类分流工作小组（简称“工作小组”），负责本大类分流具体工作的组织、管理与协调，保证大类分流工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并顺利实施。本科生院负责全校大类分流日常事务性工作和组织协调工作等。纪检监察机构负责对大类分流工作进行全程监督。信息化办公室负责技术支持，共同确保大类分流管理系统安全稳定运行。

---

## 二、分流对象

2025 级人文科学试验班（法学新闻类）、理科试验班（数理基础）未确定专业属性的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。

## 三、时间安排

时间	工作内容	负责单位
2025 年 12 月 22 日前	制定各大类分流工作方案	各大类工作小组
		新生学业发展办公室
2025 年 12 月 26 日前	公布各大类分流工作方案	新生学业发展办公室
		各相关学院
2026 年 1 月 5 日前	制定各大类专业分流计划 预案	新生学业发展办公室
		各大类工作小组
2026 年 1 月 9 日前	审定各大类专业分流计划	学校大类分流工作领导 小组
2026 年 1 月 13 日前	优化完善系统，组织启动大 类分流工作	学籍管理科
		新生学业发展办公室
1 月 22 日-1 月 29 日	学生在“重庆大学本科生大 类分流管理系统”填报志愿	
1 月 29 日 12:00 前	完成所有成绩登载和查卷	各相关学院
1 月 29 日 17:00	锁定学生绩点	学籍管理科

1月30日11:00前	各学院在“重庆大学本科生大类分流管理系统”完成大类分流录取工作，本科生院审核录取名单	新生学业发展办公室 各相关学院
1月30日18:00前	学校领导小组对各大类的分流名单进行审批，并在“重庆大学本科教学信息网”公示3天，各学院对已录取学生编班	新生学业发展办公室 学籍管理科 各相关学院
1月31日	2025级学生选课	
2月3日前	公示无异议后，学校正式发文公布	学籍管理科
2月3日后	分流后续工作	各相关学院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相关学院务必高度重视，统一部署分流各环节工作，做好教育宣传，细化分工，落实责任，严格按照工作时间安排，把分流相关细节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各大类应结合大类招生情况和各专业的具体情况制定工作方案，并向学生公布，同时报送本科生院学籍管理科备案。

（三）各大类工作小组依据学校批复的大类分流专业计划，组织并指导学生结合个人实际情况、兴趣志向与职业规划做好志愿填报准备工作。

（四）学生按照公布的大类分流专业计划，结合个人实际情况和大类分流工作方案中规定的其它条件，对专业进行排序后，在“重庆大学本科生大类分流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my.cqu.edu.cn/sms>）按时间要求慎重填报大类分流志愿。

（五）学生的分流专业确定后，不得随意变更，学生应当进入审批后的专业进行学习，各学院及相关部门按照分流结果组织后续工作。

（六）各相关学院应确保学生咨询申诉渠道畅通，具体联系方式见附件 2。在大类分流工作中，经查实发现存在弄虚作假、徇私舞弊等情形的，学校将依法依规依纪处理。

附件：1. 重庆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大类分流管理办法  
2. 大类分流咨询申诉联系方式

